

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

洛自然资提案〔2022〕12号

签发人：李松涛

办理结果：A

关于对市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 第135178号提案的答复

张春云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强重大建设项目和国土空间规划气候可行性论证工作的提案”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感谢您对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您在建议中提出，要在国土空间规划和重大建设项目立项、审批中加入气候可行性论证，这一建议非常好，促进了我市对气候资源的开发利用，加强了应对气候变化等气象保障服务的作用。

一、国土空间规划气候可行性论证

2019年5月10日，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印发，指出要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，做好国土空间规划顶层设计，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在国家规划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，为国家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。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的基础性、综合性、战略性的规划，也是机构改革后第一次编制“多规合一”的规划，关系到我国未来十五到三十年的发展方向，同时，国土空间规划与一地的气候特征密切相关。

如何充分考虑水域、土地、气候、生态、环境、灾害等资源环境要素，定性定量相结合，客观评价区域资源禀赋与环境条件，识别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现状中的问题和风险，对做好气候可行性论证工作提出更高要求。2020年1月，自然资源部组织起草了《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指南（试行）》，强调充分考虑陆海全域水、土地、气候、生态、环境、灾害等资源环境要素，定性定量相结合，客观评价区域资源禀赋与环境条件，识别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现状中的问题和风险。

可见气候是“双评价”中不可或缺的部分，但如何进行气候评价，《指南》并未明确，由于国土空间规划气候可行性论证是一项全新的工作，无前人经验可借鉴，为我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带来了不小的挑战。现在，我市国土空间规划正在紧锣密鼓

编制中，国土空间规划体系，从总规、控规到专项正在进行气候研判；并在识别城市风环境、热环境以及地表通风潜力的基础上，因地制宜地构建通风廊道系统与通风效果评估体系，提高城市适应能力，尽可能减小气候变化以及城市化带来的不利影响。

国土空间规划中对于气候、生态环境、资源承载力进行了风险评估和分析论证，为下一步详细规划编制、审批手续办理提供了气候方面的规划依据。

二、建设项目气候可行性论证

2019年8月我市下发《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查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，将气象部门纳入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查部门中；同时，气象部门已加入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网上平台中。

在规划手续审批和项目立项审批中，参照《河南省气候可行性论证项目指导目录》，我局与发改部门对《目录》中涉及项目纳入市通过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中，通过网络平台征求气象部门意见，进行联审联批；在技术审核中，将气候适宜性评价纳入专家论证体系中。

气候可行性论证工作承担着气象防灾减灾、气象区域协调发展、开发利用气候资源、应对气候变化等气象保障服务作用。组织开展气候可行性论证工作，是落实“放管服”改革创新管理方式的重要举措，是保障现代城市安全的关键措施。在以后的工作

中，我局将继续保持与气象部门的紧密联系，共同履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职责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对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2022年6月17日

附件 3

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求意见表

建议题目 (总号)	提案题目 (总号)	第 155178 号	满意程度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承办单位	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				
意见						
代表 签字： 张海云						
委员						
年 月 日						
备注 1. 承办单位负责将本表与答复文件一并送交代表、委员。 2. 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，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√”。 3. 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 4. 承办单位负责将《征求意见表》送(寄)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、市政协提案委及市政府办公室督查二室。						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3225083

联系人：周艳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办公室督查二科。

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

2022年6月17日印发